

债券代码：152438.SH、2080075.IB	债券简称：20 宜国 01、20 宜宾国资 01
152488.SH、2080142.IB	20 宜国 02、20 宜宾国资 02
152531.SH、2080198.IB	20 宜国 03、20 宜宾国资 03
152663.SH、2080377.IB	20 宜国 05、20 宜宾国资 05
152687.SH、2080407.IB	20 宜国 06、20 宜宾国资 06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修订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四年五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9年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宜宾发展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为规范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债券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对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公司 2024 年 4 月对《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参见公司相关公告。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分管融资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担任，故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朱永良先生变更为宋立先生。

### （二）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宋立，男，1981 年 10 月生，2006 年 10 月获硕士研究生学位，CFA、经济师。2006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宋先生曾先后担任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管培生、公司部高级客户经理，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分行副行长、西区商业银行部总经理，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企业与机构业务部副总裁，重庆协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西南区域副总经理等职务。2023 年 9 月至今，担任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三）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宜宾市叙州区阳光半岛商业独幢 6 号

电话：0831-2332548

传真：0831-2332744

电子邮箱：ybgzrzfa@163.com

### 三、影响分析

本次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修订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海通证券作为“20 宜国 01/20 宜宾国资 01、20 宜国 02/20 宜宾国资 02、20 宜国 03/20 宜宾国资 03、20 宜国 05/20 宜宾国资 05、20 宜国 06/20 宜宾国资 06”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修订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4年 5月 10日